

敬啟者：貴子弟已報名參加由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屯門區中學分會主辦之2014-2015年度校際乒乓球比賽，尚祈督促 貴子弟依時出席及服從大會指示為要。是次活動詳細資料如下：

組別	日期	開賽時間	對賽隊伍	地點
男甲 F : 初	28-9-2014 (日)	1015	陳黃淑芳	天暉路體育館 (天水圍)
		1415	崇真	
*男甲：複決	5-10-2014 (日)	參加複決賽與否須由初賽成績決定，詳程將於較後時間再作通知。		天暉路體育館 (天水圍)

- 備註：
1. 歡迎家長到場參觀。
  2. 請帶備比賽所需用品 (球拍) 及穿著整齊學校體育短袖運動衣及黑色學校運動短褲。
  3. 請帶備身份証，運動員註冊證由領隊老師負責。
  4. 集合時間 / 地點：開賽時間前 15 分鐘 / 天暉路體育館 (天水圍)
  5. 解散時間 / 地點：最後的開賽時間後 60分鐘 / 天暉路體育館 (天水圍)
  6. 家長及學生可自行上網閱讀或下載有關的比賽資料，網址如下：  
[www.hkssf.org.hk/](http://www.hkssf.org.hk/) → 新界地域中學學界體育比賽 → 屯門區中學分會 → 乒乓球
  7. 領隊老師：潘冠球 (電話：94232002) / 徐林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校長  
李伯程 謹啟

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



\* 回 條 \*

活動通告第 15 號 (2014-2015)

敬覆者：頃接來函，知悉敝子弟 \_\_\_\_\_ ( ) 須參加上述日期之  
2014-2015年度校際乒乓球比賽，並確信他能適應參與比賽。

此覆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李校長

( ) 班學生 \_\_\_\_\_

家長簽署 \_\_\_\_\_ 謹覆

二零一四年九月\_\_\_\_\_日

學生手提電話：\_\_\_\_\_

家長手提電話：\_\_\_\_\_

#學生請填寫回條背面的資料

#學生要提供的資料：

身份証號碼： \_\_\_\_\_ ( ) 出生日期：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緊急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(手提流動電話或家長工作地點電話)

學生個人身體狀況：\*個人身體健康 / 曾患長期性疾病而經治療後康復，

請列明： \_\_\_\_\_

有否特別藥物反應，如有，請列明： \_\_\_\_\_

#所有資料僅供校方參考，在戶外活動前，校方將盡可能確保有關主辦單位已為同學購買適當意外保險，但家長須督促子弟嚴格遵守校方訂下的安全規則，否則因學生疏忽或違規而引致之任何意外，校方將不負任何責任。

\*請刪除不適用者